

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宁县人大办关于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是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办事机构，负责为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提供服务保障。其职能涵盖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活动、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为人大常委会会议及相关调研、监督等工作提供支持等。在事业发展规划方面，致力于不断提升人大代表工作水平，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中的作用。预决算情况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科学编制预算，规范执行预算，确保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且高效。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及地方相关人大工作规定，为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行代表职责，开展学习、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设立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项目性质为行政运行保障类项目。用途是为人大代表开展闭会期间的各项活动提供资金支持，主要内容包括代表参加调研、评议、执法检查，以及代表培训等活动的经费支出。涉及范围为宁县全体人大代表。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可行性方面，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具备组织人大代表活动的丰富经验和成熟机制，能够确保资金使用规范且活动开展有序。必要性在于，人大代表闭会期间的活动是代表履行职责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这些活动，代表能更好地了解社情民意、监督政府工作、提出高质量建议，而充足的经费是活动顺利开展的基础。论证过程中，通过对以往代表活动开展情况的总结，结合代表履职需求调研，充分证明了项目申报的可行性与必要性。

4.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总目标是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开展闭会期间的活动，支持和保障县人大代表依法执行代表职权，进一步增强代表履职活力，提高新时代人大监督工作职能，有力提升全县代表工作水平。阶段性目标为在 2024 年度，按计划开展各类代表活动，确保代表参与度、活动质量及经费使用效率等达到预期。

5.项目预期投入情况：2024 年度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支出预算安排 219000 元，总投入 219000 元。

6.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政治效益上，有助于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作用，推进民主政治建设，保障人民当家作

主权利的实现；社会效益方面，通过代表活动，能更好地反映群众诉求，推动社会问题的解决，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项目执行过程中，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制定了详细的活动计划，明确各阶段任务及责任人员。在活动开展前，进行充分的筹备，包括确定活动主题、对象、时间、地点等。同时，建立了项目管理制度，对活动组织、经费使用等方面进行规范。执行过程中，定期对活动进展情况进行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如个别活动筹备不充分等，及时采取纠偏措施，调整筹备方案，确保活动顺利进行。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度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支出预算安排 219000 元，总投入 219000 元，资金到位 219000 元，实际使用 28100 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2.83%，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该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86.08 分，自评等级为：良好。在评价过程中，对代表活动开展的相关资料，如活动方案、经费使用凭证、代表参与情况记录等进行了详细检查，现场核验了部分活动的开展情况，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可靠。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4 年该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大部分完成,部分指标未达预期情况。具体如下：

1.成本指标：实际使用经费 28100 元，与预算安排的 219000 元相比，支出规模较小。其中，代表参加执法检查费用、人均培训成本等部分成本指标控制较好，而代表调研活动经费、委员培训费用等未达预算支出水平，成本目标完成率 12.83%。

2.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2024 年全年开展代表参加调研活动 3 次，代表参加评议 2 次，代表参加执法检查 3 次，委员人数 243 人，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率 100%。

3.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2024 年该项目实施后，项目实施后，代表履职能力和新时代人大监督工作职能得到一定提高，但从整体效果看，与预期的全面且显著提升还有差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80%，目标完成率 80%。

4.满意度指标：参训人员满意度达到 98%，超过预期的 95%，目标完成率 103.16%。

（三）项目绩效分析

1.投入评价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16 分。其中：

（1）时效情况：满分 5 分，得分 4 分。得分原因是大部分活动能在规定时间内开展筹备工作；扣分原因是个别活动在时间规划上不够精准，导致筹备阶段耗时较长，影响了活动开展的及时性。

（2）项目立项：满分 5 分，得分 5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申

报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进行，依据充分，立项规范。

(3) 目标管理：满分 5 分，得分 4 分。得分原因是制定了较为明确的绩效目标；扣分原因是部分目标在量化和细化程度上不足，对实际工作的指导不够精准。

(4) 资金落实：满分 5 分，得分 3 分。得分原因是资金按时足额到位；扣分原因是资金实际支出与预算存在较大差距，资金使用的规划性和执行力度有待加强。

2.过程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25 分。其中：

(1) 业务管理：满分 15 分，得分 13 分。得分原因是建立了基本的业务管理制度，对活动组织有一定的规范作用；扣分原因是在活动组织的精细化管理方面存在不足，如部分活动的流程不够优化，导致活动效果打折扣。

(2) 资金使用管理：满分 15 分，得分 12 分。得分原因是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制度，做到了合法合规；扣分原因是资金支出进度缓慢，预算执行率低，资金的使用效率未得到充分发挥。

3.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50 分，自评得分 45.8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原因是代表参加调研、评议、执法检查次数以及委员人数等产出数量指标均达到年初目标任务值。

(2) 产出质量：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原因是培训合格率、委员覆盖率、调研及评议执法检查完成率等产出质量指标均符合年初绩效目标要求。

(3) 社会效益：满分 20 分，得分 15.08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实施对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人大监督工作职能起到了一定积极作用；扣分原因是在推动代表作用发挥的广度和深度上还有欠缺，社会效益的辐射范围和影响程度未达预期。

四、存在问题。

(一) 项目预算执行方面

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低，实际支出远低于预算安排。虽然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但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存在较大偏差，反映出在预算编制时，对项目实际资金需求的调研和预测不够精准，没有充分考虑到实际活动开展中可能出现的资金使用调整情况，导致预算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不足。同时，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对资金支出的推进力度不够，缺乏有效的督促机制，使得资金未能及时、充分地投入到代表活动中，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率和项目整体效益的发挥。

(二) 项目组织管理方面

部分活动在组织管理上存在精细化不足的问题。例如，在一些代表调研活动中，前期对调研主题的筛选和调研对象的确定不够精准，导致调研过程中出现针对性不强的情况，影响了调研成果的质量。此外，活动的宣传和总结工作也存在欠缺，部分活动开展后，没有及时对活动情况进行广泛宣传，使得活动的社会影响力有限；同时，对活动经验的总结和不足的反思不够深入，不利于后续活动组织管理水平的提升。

（三）绩效目标设置方面

部分绩效目标在设置时，量化和细化程度不够，对实际工作的指导作用有限。比如在社会效益目标中，“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新时代人大监督工作职能”这一目标，没有明确具体的提升标准和衡量指标，难以准确评估其完成情况。这导致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该目标的推进缺乏清晰的方向和有效的监测手段，也使得绩效评价时难以精准判断目标是否达成以及达成的程度。

五、有关建议。

（一）优化预算编制与执行

加强预算编制前的调研工作，深入了解代表活动的实际需求和资金使用规律，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建立健全资金支出督促机制，明确各阶段资金支出任务和责任人员，定期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检查和通报，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投入到项目中。同时，根据实际活动开展情况，在合规的前提下，灵活调整资金使用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提升项目组织管理精细化水平

在活动组织前，加强对活动主题、对象、流程等方面的研究和策划，确保活动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例如，在调研活动前，广泛征求代表和群众的意见，精准确定调研主题，并提前与调研对象沟通协调，做好充分准备。此外，重视活动的宣传和总结工作，利用多种媒体平台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宣传报道，扩大活动的社会影响力；活动结束后，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对活动

进行全面总结,深入分析经验和不足,为后续活动组织提供参考,不断提升组织管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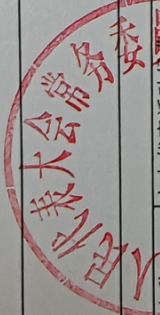
(三) 完善绩效目标设置

进一步细化和量化绩效目标,使其更具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对于“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新时代人大监督工作职能”等较为宏观的目标,可分解为具体的指标,如代表参加培训的时长、代表提出建议的数量和质量、监督工作的开展次数和成效等,并明确相应的考核标准。这样不仅能为项目实施提供清晰的方向,也便于在绩效评价时准确评估目标完成情况,从而更好地发挥绩效目标对项目的引导和管控作用。

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年3月18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人大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全年执行数		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分值				
年度资金总额:		219000		219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19000		219000		12.8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12.83				
其他资金		0		0		0				
未完成情况分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组织县人大代表大会开展闭会期间的活动; 目标2: 支持和保障县人大代表依法执行代表职权, 进一步增强代表履职活力; 目标3: 提高新时代人大代表监督工作职能, 有力提升全县代表工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24.3万元	4	4	万元	100.00%	4		
		代表参加执法检查费用标准	>=4	100%-80% (含)	4	4-6.3		100%	3.6	
		代表调研活动经费标准	>=5万元	4	4	万元		80.00%	3.2	
		人均培训成本	<=1000元/人	4	4	元/人		100.00%	4	
		委员培训费用标准	>=8万元	4	4	万元		50.00%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表参加调研、评议、执法检查次数 委员培训辅导次数	>=1次	1	4.44	次	100.00%	4.44		
		代表参加调研活动	>=3次	3	4.44	次	100.00%	4.4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表参加评议	>=2次	2	4.44	次	100.00%	4.44		
		代表参加执法检查	>=3次	3	4.44	次	100.00%	4.44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人大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初预算数 219000 219000 0 0		全年执行数 28100 28100 0 0		执行率(%) 12.83 12.83 0 0			
项目资金(元)				分值		得分			
1.28				10		1.28			
1.28				-		1.28			
0				-		0			
0				-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1：组织县人大代表开展闭会期间的活动； 目标2：支持和保障县人大代表依法执行代表职权，进一步增强代表履职活力； 目标3：提高新时代人大代表监督工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	委员人数	=243人	243	4.44	人	100.00%	4.44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4.44	%	100.00%	4.44	
	质量指标	委员覆盖率	>=80%	80	4.44	%	100.00%	4.44	
		调研按计划完成率	=100%	100	4.44	%	100.00%	4.44	
	时效指标	评议及执法检查完成率	=100%	100	4.48	%	100.00%	4.48	
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委员履职能力	提高	100%-80% (含)	10		100%	9	
		提高新时代人大代表监督工作职能	提高	100%-80% (含)	10		100%	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人员满意度	>=95%	98	10	%	103.16%	10	
总分				100				86.08	